



宏观研究

【粤开宏观】理顺政府与市场关系，是提振信心的关键

2023年04月23日

分析师：罗志恒

执业编号：S0300520110001

电话：010-83755580

邮箱：luozhiheng@y kzq.com

近期报告

《【粤开宏观】从财税视角看上海：“东方明珠”财政形势与特征》2023-04-12

《【粤开宏观】“通缩”的误解与货币的去向》2023-04-13

《【粤开宏观】一季度经济数据高增背后的基数扰动与结构性隐忧》2023-04-18

《【粤开宏观】一季度财政形势简评》2023-04-19

《【粤开宏观】从财税视角看重庆：“山城”的财政债务形势全景》2023-04-19

摘要

在中国式现代化新征程和高质量发展的道路上，也必须真正从体制机制形成法治化、相对稳定的政府与市场关系。这是由我国改革开放四十余年的成功经验所证明的，只要能激发出市场主体更好的积极性、只要能发挥出政府维护市场秩序的职能，经济就发展得比较快。

理顺政府与市场关系，内在地隐含政府与市场、中央与地方两对关系和充分调动中央政府、地方政府、市场三个主体积极性的问题。一是，通过法治化等方式明确划分政府与市场的边界，清晰厘清政府职能，避免政府职能范围的摆动。二是，要积极发挥出有效市场的作用，就是要全面放开不合理的市场准入限制，建立负面清单制度，杜绝所有制歧视。三是，要更好发挥出有为政府的重要作用，推动政府职能转变，构建法治化、服务型政府。四是，推进有效市场与有为政府更好融合与联动，尤其是要发挥出新型举国体制优势在重大工程和重大科技攻关项目中的积极作用。

风险提示：经济形势超预期。



目 录

一、理顺政府与市场关系，是提振信心的关键3



一、理顺政府与市场关系，是提振信心的关键

当前总需求不足是中国经济的主要矛盾，微观主体尤其是民营经济的信心和预期不足是当前千头万绪的关键。若没有市场预期的彻底性改观，宏观政策实施的效果也将大打折扣。这考验宏观调控的智慧，更考验如何进一步理顺政府与市场的关系，发挥出“有效市场”激发市场活力、“有为政府”保驾护航的共同作用。在中国式现代化新征程和高质量发展的道路上，也必须真正从体制机制形成法治化、相对稳定的政府与市场关系。这是由我国改革开放四十余年的成功经验所证明的，只要能激发出市场主体更好的积极性、只要能发挥出政府维护市场秩序的职能，经济就发展得比较快。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经济体制改革是全面深化改革的重点，核心问题是处理好政府和市场的关系，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处理好政府和市场的关系，有助于稳增长、调结构和防风险，其实质是激发市场的积极性和发挥政府的规范作用。但是，这对我们这样还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发展中大国而言，政府与市场关系理顺起来天然面临一些困难，导致政府与市场的边界仍不明晰、政府缺位与越位并存。

其一，西方国家的市场经济制度，自资产阶级革命以来已经历二三百年的发展，相对成熟；而中国的市场经济脱胎于计划经济体制，自1992年党的十四大明确提出改革的目的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才不过三十余年。两千多年的重农抑商、新中国成立后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改革开放初期的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以及随后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都给全社会留下了浓重的政府替代市场的思想烙印。这导致我国政府与市场的边界不清晰，一旦遇到外部冲击，政府极易产生对市场的挤压。哪些领域政府应充分放权，由市场经济通过价格机制和竞争机制等来高效地配置资源？哪些领域政府应该积极参与，以减轻市场经济带来的市场失灵、恶性竞争、外部性等不利影响？正是这种边界不清，才使得此前“离场论”“国进民退”等各色论调甚嚣尘上，严重冲击民营企业信心。

其二，公有制的经济性质使得政府兼具产权所有人和行政权力人双重角色，政府掌控的资源较多，这是我们应对突发冲击能力更强、举债空间更大的制度优势，但同时容易导致政府强势、市场弱势，政府越位与缺位并存的格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政府的职责和作用主要是保持宏观经济稳定，加强和优化公共服务，保障公平竞争，加强市场监管，维护市场秩序，推动可持续发展，促进共同富裕，弥补市场失灵。但在实际中，却存在政府干预过多和监管不到位等问题。行政权力天然具有扩张性，在财政、土地、金融、社保、国企等制度的配合下，政府权力的触角伸到了经济社会的各个角落，出现了政府直接配置资源过多、政府对社会经济活动干预过多、存在多种形式的行政垄断等现象。政府的越位导致市场主体的积极性受到压制，导致经营效率的下降。而在本应承担的公共服务、市场监管等职责方面，由于缺乏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政府又没有动力去为企业创造竞争有序的市场秩序和政策环境，导致环境破坏、药品食品安全隐患、市场秩序混乱等后果。政府在经济活动中的越位和缺位，既不利于有效市场的发挥，也没尽到有为政府的职责。

因此，要进一步理顺政府和市场关系，就要划清政府和市场的边界，解决政府在经济活动中的越位和缺位问题。同时，我国政府分为五级政府，政府级次较多，处理好政府间关系发挥出中央和地方的积极性同样重要。因此，理顺政府与市场关系，内在隐含着政府与市场、中央与地方两对关系和充分调动中央政府、地方政府、市场三个主体积极性的问题。

第一，通过法治化等方式明确划分政府与市场的边界，清晰厘清政府职能，避免政府职能范围的摆动与扩张。法无禁止即可为，法无授权不可为。



第二，要积极发挥出有效市场的决定性作用，就是要全面放开不合理的市场准入限制，建立负面清单制度，杜绝所有制歧视。在市场主体遵守法律法规的情况下，对不同所有制企业一视同仁，尤其要激励民营企业做出更大贡献。回顾历史，中国经济保持40余年高速增长的重要原因，是宏观上的改革开放和微观上的企业家精神。只要破除体制机制障碍，减少束缚，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会释放出强大的经济力量，资本会自发寻找市场，人口会自行流动以寻求最能改善生活的行业和地区。

第三，要更好发挥出有为政府的重要作用，推动政府职能转变，构建法治化、服务型政府。进一步简政放权，解决政府越位问题。要坚持市场化的改革方向，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大幅度减少政府审批事项；减少政府对微观事务的直接干预以及对资源的直接配置，把应该由企业决策的交还给企业，把该由市场决定的事交还给市场。加强政府治理，解决政府缺位问题。要加强市场活动监管，加强各类公共服务提供，在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创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保持社会和谐稳定方面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推进财税体制改革，理顺中央与地方及地方各级政府间财政分配关系，更好地调动中央和地方两个积极性。

第四，推进有效市场与有为政府更好融合与联动，尤其是要发挥出新型举国体制优势在重大工程和重大科技攻关项目中的积极作用。科技创新要坚持以企业为主体，以市场化的激励促进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提高研发强度、维护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但同时必须发挥出政府在产业政策制定以及强化基础教育、推进基础研究和支持引进高科技人才上的作用。



分析师简介

罗志恒，2020年11月加入粤开证券，现任首席经济学家兼研究院院长，证书编号：S0300520110001。

分析师声明

作者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或相当的专业胜任能力，保证报告所采用的数据均来自合规渠道，分析逻辑基于作者的职业理解，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了作者的研究观点，力求独立、客观和公正，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特此声明。

与公司有关的信息披露

粤开证券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编号：10485001。

本公司在知晓范围内履行披露义务。

股票投资评级说明

投资评级分为股票投资评级和行业投资评级。

股票投资评级标准

报告发布日后的12个月内公司股价的涨跌幅度相对同期沪深300指数的涨跌幅为基准，投资建议的评级标准为：

买入：相对大盘涨幅大于10%；

增持：相对大盘涨幅在5%~10%之间；

持有：相对大盘涨幅在-5%~5%之间；

减持：相对大盘涨幅小于-5%。

行业投资评级标准

报告发布日后的12个月内行业股票指数的涨跌幅度相对同期沪深300指数的涨跌幅为基准，投资建议的评级标准为：

增持：我们预计未来报告期内，行业整体回报高于基准指数5%以上；

中性：我们预计未来报告期内，行业整体回报介于基准指数-5%与5%之间；

减持：我们预计未来报告期内，行业整体回报低于基准指数5%以下。



免责声明

本报告由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开证券”）提供，旨在派发给本公司客户使用。未经粤开证券事先书面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印、传送或出版作任何用途。合法取得本报告的途径为本公司网站及本公司授权的渠道，非通过以上渠道获得的报告均为非法，我公司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本报告基于粤开证券认为可靠的公开信息和资料，但我们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均不作任何保证，也不保证所包含的信息和建议不会发生任何变更。粤开证券可随时更改报告中的内容、意见和预测，且并不承诺提供任何有关变更的通知。本公司力求报告内容的客观、公正，但文中的观点、结论和建议仅供参考，不构成所述证券的买卖出价或询价，投资者据此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与本公司和作者无关。在本公司及作者所知情的范围内，本机构、本人以及财产上的利害关系人与所评价或推荐的证券没有利害关系。

本公司利用信息隔离墙控制内部一个或多个领域、部门或关联机构之间的信息流动。因此，投资者应注意，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或期权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者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或者金融产品等相关服务。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本公司的员工可能担任本报告所提到的公司的董事。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投资者不应将本报告作为作出投资决策的唯一参考因素，亦不应认为本报告可以取代自己的判断。在决定投资前，如有需要，投资者务必向专业人士咨询并谨慎决策。

本报告版权仅为本公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发表或引用。如征得本公司同意进行引用、刊发的，须在允许的范围内使用，并注明出处为“粤开证券研究”，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有悖意愿的引用、删节和修改。

投资者应根据个人投资目标、财务状况和需求来判断是否使用资料所载之内容和信息，独立做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相应风险。我公司及其雇员做出的任何形式的分享证券投资收益或者分担证券投资损失的书面或口头承诺均为无效。

联系我们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60 号开发区控股中心 19、21、22、23 层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大街 377 号

网址：www.ykzq.com